

证券代码：832089

证券简称：禾昌聚合

公告编号：2025-009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禾润昌”）分别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用于借款、票据承兑、国内信用证等融资业务，综合授信额度分别不超过（含）人民币 3,000 万元、人民币 1,000 万元、人民币 3,300 万元。

公司全资子宿迁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迁禾润昌”）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用于借款、票据承兑、国内信用证等融资业务，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4,000 万元。

公司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在苏州与中信银行、江苏银行分别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苏州与工商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具体保证责任期间、授信方式、用途等以相关协议约定为准。

上述四笔担保总额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比例为 11.16%。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79,388,99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4%；反对股数 12,40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均在上述议案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 被担保人苏州禾润昌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苏州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街道周思墩路 8 号

注册地址：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街道周思墩路 8 号

注册资本：100,000,000 元

实缴资本：10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东明

主营业务：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23 日

2. 被担保人苏州禾润昌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358,487,728.55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88,621,550.29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165,180,280.81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53.92%

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438,880,412.85 元

2023 年 1-12 月利润总额：21,976,252.99 元

2023 年 1-12 月净利润：20,122,130.96 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 被担保人宿迁禾润昌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宿迁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通湖大道 5219 号

注册地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通湖大道 5219 号

注册资本：100,000,000 元

实缴资本：10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学元

主营业务：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成立日期：2020 年 11 月 30 日

4. 被担保人宿迁禾润昌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270,300,675.40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83,533,690.06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184,808,652.01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31.63%

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212,704,251.31 元

2023 年 1-12 月利润总额：-1,701,191.95 元

2023 年 1-12 月净利润：-1,701,191.95 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为苏州禾润昌担保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为苏州禾润昌担保，并分别与中信银行、江苏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与工商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内容分别如下：

1. 与中信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债务人：苏州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3）保证人：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5）担保期限：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6）担保金额：3,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7）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与江苏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债务人：苏州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3）保证人：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

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因汇率变化而超出最高债权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保证责任。

(5) 担保期限：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6) 担保金额：1,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7)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与工商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 债 权 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2) 债 务 人：苏州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3) 保 证 人：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 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5) 担保期限：2025 年 3 月 20 日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

(6) 担保金额：3,3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万元整）

(7)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 为宿迁禾润昌担保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为宿迁禾润昌担保，和中信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债 权 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 债 务 人：宿迁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3) 保 证 人：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 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

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5) 担保期限：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6) 担保金额：4,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仟万元整）

(7)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原因为帮助全资子公司苏州禾润昌、宿迁禾润昌增强资金规模、改善资产结构，保障其日常性经营，促进其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董事会对其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多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后，认为全资子公司苏州禾润昌、宿迁禾润昌信誉及经营状况均良好，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苏州禾润昌、宿迁禾润昌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满足其融资需求，有利于促进经营发展和业务规模的扩大，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远整体利益。

该担保事项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本次担保是为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其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项目	数量/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	----------------------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余额	37,050	36.59%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三）公司为苏州禾润昌担保与中信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四）公司为苏州禾润昌担保与江苏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五）公司为苏州禾润昌担保与工商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六）公司为宿迁禾润昌担保与中信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0 日